

附件 1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渭南市临渭区应急管理局

一、部门主要职责

部门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部门各单位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 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指导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有关应急救援工作。

(七)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 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 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街镇、区政府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

(十二)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及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区救灾指挥部、区防震减灾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十八)依据区政府公布的部门“权责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职责。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

我单位内设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室、自然灾害防治指导股、救灾和物资保障股、消防和火灾防治股、工矿商贸安全监管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室、法规政策股。

二、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

3月21日，区应急管理局正式挂牌成立，全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防灾救灾、

安全生产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及中省市区关于应急管理、防灾救灾、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大力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紧紧围绕“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这条主线，始终坚持“固强补弱、稳中求进、全面创优”总基调，按照“抓基层、打基础，抓作风、促落实，抓安全、保稳定”总要求，不断强化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党委政府领导责任，深入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加强宣传教育，强化督查问效，严格责任追究，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一)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位。全区上下能够认真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始终坚持把安全管理工作纳入日常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区级领导、街镇、部门主要领导安全监管责任进一步明晰，安全生产监管合力进一步彰显。全年共组织召开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6 次，迎接各级督查检查 8 次，发出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文件 66 个，领导批示 79 次，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区长办公会、专题安全生产会听取安全生产汇报 10 次，区政府领导 30 余次亲临工作一线指导协调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协调、有序、全面推进。

(二)隐患排查整治成效显著。全区始终坚持“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和“属地负责、行业管理、条块结合”的原则，紧紧围绕重点行业领域，查隐患、堵漏洞，组织开展了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集中执法行动、六项攻坚行动及

元旦春节、各级两会、五一、高温汛期、中秋国庆等重点时段的安全生产大检查 8 次，全方位、地毯式进行排查检查，点对点、高频次进行专项整治，累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7286 家次，排查整改各类隐患 2160 处，下发各类通知书和指令文书 720 份，经济处罚 339.4 万元，其中应急局处罚 155.2 万元，取缔非法生产窝点 2 家，查处非法储存废弃化学品甲醇 5 吨。对各级督查组在暗访督查检查当中及各街镇、各部门在大检查、月排查工作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和重点隐患，区安委办逐条分类并挂牌督办安全隐患 18 处。

（三）危化行业监管持续加强。深刻汲取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安康恒翔生物化工“10·11”中毒窒息事故等危化行业事故教训，深入分析事故原因，聚焦暴露出的突出问题，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先后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攻坚行动、危险化学品企业“排险除患”专项行动、化工和危险化学品集中攻坚行动，举一反三深入排查、认真整改，检查企业 81 家次，下发整改指令书 28 份，已整改 28 家，吊销营业执照 2 家，关停 1 家。对 22 家无仓储企业进行了全面检查，限期整改 6 家，吊销营业执照 2 家，注销 1 家，确保了全区危化行业安全运行。

（四）工矿商贸监管初见成效。一是对全区规模以上工贸企业进行了摸排，摸排识别从业人员在 10 人以上工贸企业 224 家。二是开展工贸行业有限空间作业粉尘防爆企业安全专项整治检查企业 80 家次，发现隐患 170 处，现场整改 156 处，下发限期整改指令书 24 份。三是开展城市商业综合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联合区消防大队及各街镇安监站检查商业综合体 31 家，下发限期整改指

令书 31 份，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8 份。四是对南塬新办砖厂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共检查企业 35 家，配合区政府联合整治 3 次。对未完成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进行生产的 12 家砖厂，下达行政处罚告知书 12 份、行政处罚决定书 12 份。

(五) 烟花爆竹监管效果明显。重点查处了“前店后宅”、“下店上宅”、产品流向信息管理落实制度不到位、人员培训不到位等问题，检查零售门店 300 余家次，下发指令书 96 份，禁售区域内经营门店全部取缔，8 家烟花爆竹零售点完成搬迁，吊销烟花爆竹零售许可证 1 家，收缴非法烟花爆竹 600 余箱件。

(六) 安全宣传培训力度加大。今年以来，先后举办危化、工贸、安全监管、应急预案编制培训 4 期，培训人员 1000 余人次，有效提高了安全监管人员和从业人员安全素质。紧紧围绕“提高灾害防治能力，构筑生命安全防线”主题，组织区应急管理局、自然资源局、消防大队等 10 余家单位在中心广场开展了“5.12”国家防灾减灾宣传日活动，提升全民风险防范意识和避灾自救互救能力。紧紧围绕“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主题，扎实开展了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6 月 16 日，组织区应急管理局、交通局等 20 个单位和重点危化企业共计 160 余人在朝阳公园北门前开展了安全宣传；各街镇通过在各自单位门前设立宣传点、入户等方式开展了宣传咨询活动；其他安委会成员单位组织本行业企业进行了自行宣传；据统计，共悬挂横幅 120 余条，摆放展板 150 余块，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8 万余份（件），接待咨询群众 1 万余人；组织全区 81 家单位 3732 人参加了安康杯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同时，充分发挥新

媒体作用，广泛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加大典型违法案件曝光力度，现身说法，以案促改，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安全生产工作的浓厚氛围。

(七) 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增强。自区应急管理局挂牌成立以来，严格按照中省市区关于应急救援的要求，切实加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着力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响应体系，在修订完善应急预案的基础上，进

一步落实应急救援制度，先后制定安全生产领域综合预案、专项预案 11 个，组织各行业开展火灾、长输管道、交通事故等较大规模演练 10 余场，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高。安全事故处置更加规范。坚持“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依法依规组织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彻查事故原因，依法严肃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目前，对开泰商城商业一条街“7.2”火灾事故、渭南市信达美墅“7.8”重伤事故、恒远环保建材有限公司“7.28”生产安全事故严格按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要求，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格责任追究。

(八) 防灾救灾工作扎实有效。以区政府办名义下发了《关于切实做好近期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修订印发了《渭南市临渭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各街镇修订了本辖区的灾害应急预案，建立了区、镇、村三级救灾体系。防灾减灾救灾管理体制基本完善，完善了区、镇、村三级救灾响应的工作规程，建立了救灾应急经费及时拨付、灾民生活 24 小时内得到有效救助、救灾物

资 12 小时内到达受灾区三项工作体制，让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住处、有病能及时就医。争取救灾资金 730 余万元，目前已下拨 310 万元，积极推进“部、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宣化社区、胜利社区被评为“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九)行政许可效能大幅提升。我局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工作，建立了事中事后管理制度、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公开承诺制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牢固树立了“管理就是服务”理念，畅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发放《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120 个、《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12 个、《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证明》1 个、标准化达标证牌 2 个，审核加油站“三同时”改造 15 家，应急预案备案 12 家。

(十)党风廉政建设全面推进。一是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坚决贯彻《准则》《条例》，严明政治纪律，组织干部学习各级纪委全会会议精神和区、市、县领导重要讲话精神等，增强干部遵规守纪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持理论学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组织干部参加各级安全生产、救灾培训及各类讲座等，为干部不断“充电”，全年 300 人次干部参加了各级各类培训；同时加强党员干部队伍管理，通过集体学、自学、讨论等方式，增强干部政治理论水平。目前干部网络学院春秋季学习，学习强国学习参学率达到 100%。建立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长效机制，先后修订完善了《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机关请销假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 10 余项制度，干部管理不断规范。二是开展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主题教育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谋划，组建机构，制定方案，明确目标，分解任务，建立了党组班子、班子成员个人及党员干部“检视问题清单”，班子检视问题 4 个，制定整改措施 11 条，已完成整改问题 1 个；班子成员检视问题 14 个，制定整改措施 24 条，已完成整改问题 6 个；党组班子对照党章党规按照“18 个是否”逐条逐项找差距，开展讲党课活动 2 次，开展“每周一学”集中学习 7 次，组织全体干部观看《榜样 4》，赴蒲城永丰烈士陵园、杨虎城将军纪念馆学习，撰写心得体会 31 篇。三是高度重视人大、政协议案提案。接到人大《关于规范校园周边托管机构经营行为的建议》、政协《关于加强对个体工商户、私营小企业等处危险品管控的提案》、《关于加强中心城区人流密集区公共安全管理的建议》后，立即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现场实地查看，结合实际提出整治措施 6 个，并与提案人多次接触，征求意见，及时回复。四是扎实开展党员志愿者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参加路段打扫创建活动、社区共建活动、社会志愿服务、安全生产领域诚信建设、安全生产文明执法等活动，累计出动人员 200 余人次。五是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认真落实上级各项扶贫政策，及时传达各级脱贫攻坚会议精神，结合村情制定了 2019 年扶贫工作计划。每月定期对 25 户贫困户进行走访，开展政策宣传，解决群众和贫困户在生活中遇到的困难，慰问贫困户 4 次，送去米面油 120 件（袋）、过冬棉被 30 余床、衣物 53 件，联系渭南秦腔艺术团在棌李村进行文艺演出，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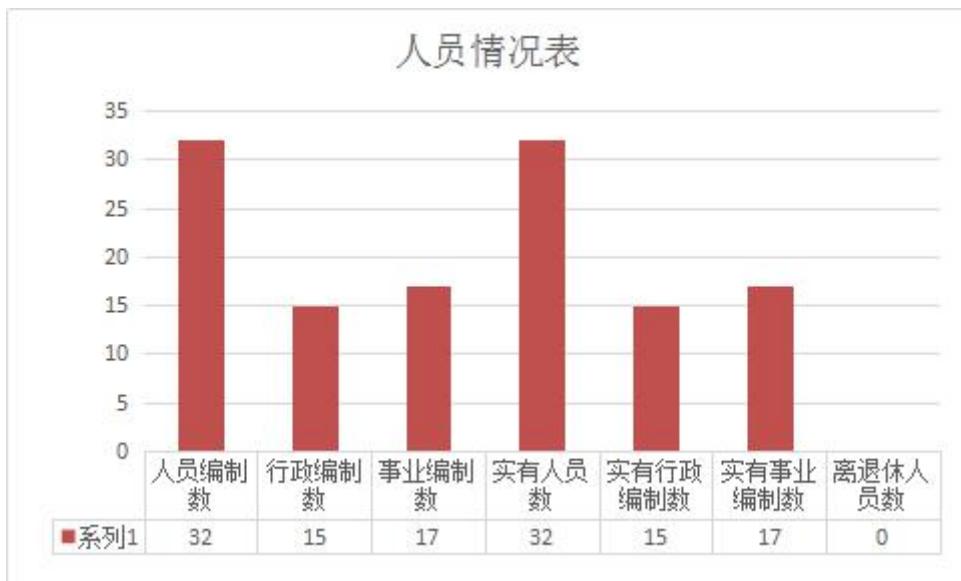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只包括部门本级（机关）一个预算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渭南市临渭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17 人；目前实有人员 32 人，其中行政人员 15 人、事业人员 1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019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决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试编了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当年拨款 1026.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本部门 2020 年将继续推进绩效目标管理，已将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冬令、春荒灾民生活救助区级配套资金、防汛事业经费、应急局机关、安监执法大队及街镇安监站岗位津贴、森林防火经费及临渭区消防大队合同制高位补助、工资、被装、伙食、五险一金及消防业务经费纳入绩效目标管理。

七、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 421.52 万元，较上年增长 41.86 万元，增幅 11.0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事务增多；支出 421.52 万元，较上年增长 41.86 万元，增幅 11.0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事务增多。

1、收入总计 421.5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02%。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1.52 万元，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增长 41.86 万元，增幅 11.0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日常事务增多。

（2）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其主要原因是 18、19 年我单位均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其主要原因是 18、19 年我单位均无此项收入。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其主要原因是 18、19 年我单位均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其中利息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幅 0%，其主要原因是 18、19 年无利息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 支出总计 421.5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8.83 万元，增幅 4.28%。

包括：

(1) 基本支出 306.73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0.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2 万元，降幅 10.04%，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方面支出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 76.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61万元，降幅52.3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商品基本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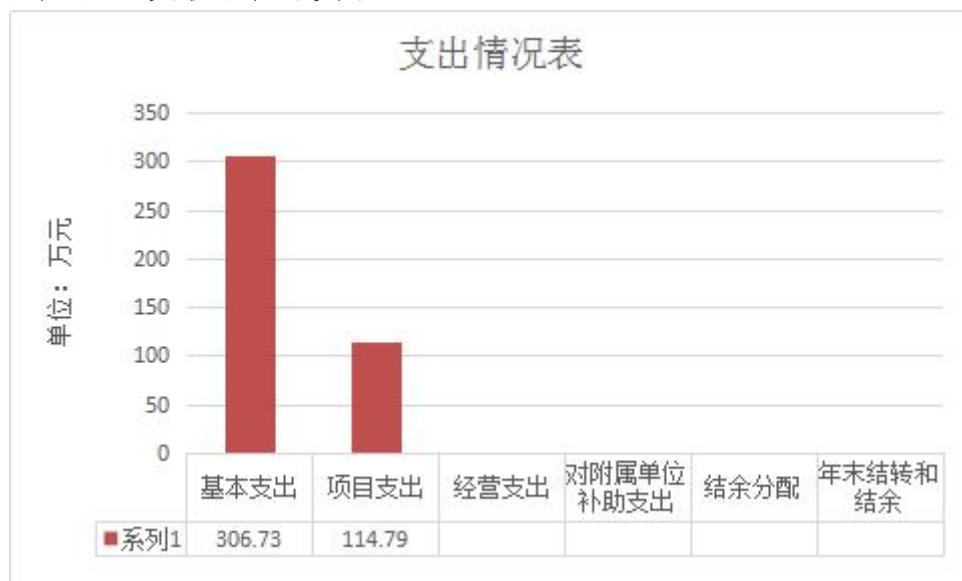
(2)项目支出114.79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较上年增长91.36万元，增幅389.94%，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增加。

(3)经营支出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与上年对比的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其主要原因是18、19年均无此项支出。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18、19年均无此项支出。

(5)结余分配0万元，主要是按照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

(6)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21.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1.52 万元，较上年增长 41.86 万元，增幅 11.0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因日常事务增加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幅 0%，其主要原因是 18、19 年上下年均无此项收入。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2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6.7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0.19 万元，降幅 26.43%，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日常事务增多；项目支出 114.79 万元，较上年增长 91.36 万元，增幅 389.94%，其主要原因是 19 年项目方面支出预算安排任务、资金较多。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21.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83 万元，降幅 4.28%，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日常事务减少。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21.52 万元，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7.1 万元，降幅 18.89%，原因是本年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 5.31 万，较上年减少 1.58 万元，降幅 22.93%，原因是本年我单位卫生和医疗缴费减少。

（3）住房保障支出 18.03 万，较上年增加 0.56 万元，增幅 3.21%，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67.7 万，较上年减少 10.7 万元，降幅 2.83%，原因是本年灾害防治方面支出降低。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决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21.5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0.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2 万元，降幅 10.04%，原因是本年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公用经费 76.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4.47 万元，降幅 52.55%，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公用经费得到进一步的控制，降低部分经费。

(2) 按照部门决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21.5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230.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2 万元，降幅 10.04%，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方面支出减少；

商品服务支出（302）76.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61 万元，降幅 52.3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商品基本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与支出情况。

（六）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5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36 万元，降幅 18.48%，较预算减少 0.36 万元，降幅 18.48%，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三公经费进一步控制从而减少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其主要原因是 18、19 年我单位无此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增长 0% 和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保有车辆 1 台，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方面支出。

2019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9 万元，降幅 25.81%，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三公经费进一步控制从而减少支出，较预算减少 0.49 万元，降幅 25.81%，其主要原因是本年三公经费进一步控制从而减少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公务接待 8 批次，53 人次，支出 0.1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2 万元，增幅 178.94%，其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19 年公务接待增多。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6 万元，降幅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19 年没有培训方面的支出。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4 万元，降幅 1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19 年无会议费用方面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6.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4.47 万元，降幅 52.55%，主要原因是本年加强了财务管理，进而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58.54 万元、印刷费 12.63 万元、咨询费 11.39 万元、劳务费 3.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 万元。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创建卫生城市、招商引资补助及利息收入。

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政府采购支出：指各级政府为了开展日常政务活动或为公众提供服务，在财政的监督下，以法定的方式、方法和程序，通过公开招标、公平竞争，由财政部门以直接向供应商付款的方式，从国内、外市场上为政府部门或所属团体购买货物、工程和劳务的行为。其实质是市场竞争机制与财政支出管理的有机结合，其主要特点就是对政府采购行为进行法制化的管理。政府采购主要以招标采购、有限竞争性采购和竞争性谈判为主。

九、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9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9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9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9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6、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济分类科目）。

7、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9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明细表。

11、2019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9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13、2019年部门决算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14、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15、2019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渭南市临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9月28日